

苏州的雪

□杨露

我是上世纪九十年代务工大潮中出生的孩子，父母务工的城市决定了我寒来暑往的轨迹。那年冬天，我第一次来到苏州。

一路颠簸，8个小时的车程，把我递送到苏州。透过灰蒙蒙的玻璃窗，我看到久已在泊车点等待的爸爸，我努力装出大人那般沉稳，极小声地喊了声“爸”。爸爸的脸上看不到太多的情绪，岁月的风霜苍老了他。他麻利地忙着安置行李，和我。

就这样，我们在1月末的寒风里久别重逢，载着有些疏远和陌生的爱，驶向我们在苏州的第一个家。

爸爸用废旧的木板搭起了简易的书桌和电视柜，妈妈则用厂里剩下的布料尽力地装饰着它们。这小小的空间，舒适又宁静，盛满了充盈的爱。

来苏州的第二天，爸爸便张罗着去给我买电脑，当像我即将步入大学的礼物。他似乎比我更笃定我一定能考上大学，那种眉宇间的自信是掩藏不住的。

夜间外面落了点雪，清晨太阳远远地升起来，雪化作了水，一阵清冽的风吹过，地面上就起了一层薄薄的冰。窗外草木稀疏，并不热闹的景色打消了我出门的念头。爸爸却很坚决，一定要去买，他担

心耽搁了时间，店家便关门回家过年了。我不情愿地坐上爸爸的电动车，心惊胆战地向前，害怕一不小心摔倒，摔在这挂满红灯笼的喜庆又陌生的城里。爸爸明显放慢了速度，借机给我介绍起这个城市。

爸爸与店家寒暄着走出店外的时候，嘴里呼出的热气像一团白色的焰火，我不由得笑了。爸爸也笑了，显然是因为送给了宝贝女儿一个体面的礼物而喜悦。

苏州的雪并不让我欢喜，它更像是老天抛洒的雪粉，在地上根本就存不住，孩子们也就缺少了触手可及的乐趣，只能偶尔看那黛色屋檐上积住的薄薄一层。老家的雪花则威武许多，纷纷扬扬地落下，不一会儿，地面便完全被雪盖住，我们争着坐在插秧用的小凳子上往小坡下滑。那才真叫热闹！此时迎面飘洒的雪花更让我不快，它们扑得我和爸爸满头满脸，而且没有停下来的趋势。我坐在电动车后座看着爸爸冻得通红的耳根，才惊觉他竟然没戴围巾、耳罩和帽子！我的心里兀地涌出一股悲哀：他就是这样无遮无挡地在一个陌生的城市里经历风霜雨雪的么？他怎么这么不会照顾自己！想到深处，我几乎掉下泪来。

给一只虫子让路

□吴万夫

凤山多虫子。这是我对凤山最直观的感受。凤山矗立在我所居住的小区的正东方，出了小区门，穿过中州大道，步行也就十来分钟的距离。其实，用“矗立”二字来形容凤山，是不大准确的。凤山高不过50米，完全是用废弃基坑土和建筑垃圾填充起来的人造景山。坦率地说，我最初对凤山是无感的，认为花再多的钱打造出来的山，都不过是一座假山，由于缺少嶙峋的怪石和起码的海拔高度，是一座没有骨骼与灵魂的山。因此，当凤山建成后的很长一段时间里，我都没有光顾过。

我真正关注凤山，是在生了一场疾病之后。经过一番望闻问切及系列辅助检查，我被确诊为气血虚导致的胸痹，而这一切的罪魁祸首，皆为长期缺少运动的结果。医生在给我开中药调理的同时，不忘嘱咐我，每天要坚持步行锻炼身体。

在爱人的建议下，每天早起到凤山散步，已成为我雷打不动的首要任务。时令已是三月，在盘山步道的两侧，迎春花与月季花的藤蔓紧密缠绕，黄的花与红的花竞相绽放。它们仿佛以一种特有的姿态，列队欢迎我的到来。沿着盘山步道行走，会与许多虫子不期而遇，最常见的有蚂蚁、马陆、毛毛虫、西瓜虫等，它们在自己的王国里寻觅着，或行色匆匆，步履仓促，或慢慢吞吞，四平八稳。无论雨前还是雨

后，无论何时到凤山，在盘山步道上，在台阶上，我都能看见它们奔波的幼小的身影，一副永不停歇的样子。也许，人到了知命之年，尤其是在生病之后，怜悯心更重，对什么都多愁善感，深感人生之艰辛，进一步认识到生命的脆弱。那天，瞄着行进中的蚂蚁、西瓜虫等，我的心莫名地颤动了一下，有意放慢脚步给它们让路。我每一步的抬起与放下，都格外谨小慎微，生怕一个闪失，给幼小的生命造成致命的伤害。我时刻提醒自己：务必放慢脚步，不能踩死一只虫子！

我委实不敢相信，这个近乎严苛的要求，是从自己内心发出的。我年轻的时候，很少思考生命、死亡之类的问题，习惯了天南海北地闯荡，走路咚咚响，呼呼生风，对什么都毫无畏惧，极少留心脚下幼小的生命，更遑论给一只虫子让路了。可能是在城市待久了，有很长一段时间，我的脑海里居然淡忘了“虫子”这一概念。另外，在这个快节奏时代，每个人马不停蹄地为生活四处打拼，一只虫子是微不足道的，没有谁会驻足在意它们。

童年时期，由于蒙昧无知，我对什么都充满好奇，自然而然也就多了一些探索欲望，常常做出一些令人匪夷所思的事情。记得母亲让我挎着筐子到菜园子里摘菜时，瞅着菜叶子上趴着的七星瓢虫，我再三欣赏后，忍不住伸手将其捉下来，两个手指一用力，“啪”的一声

不知哪里来的一股勇气，我把自己的帽子摘下来，戴在爸爸的头上，又像小鸟依偎着巢，把温热的脸紧紧埋进他的肩头，然后伸出戴着手套的双手，捂住他的大半边脸——像给他戴上了一个厚实的口罩。我能感受到爸爸脸部表情的变化，几乎咧向耳根的嘴角绽放着笑，那是有些意外、有些不好意思却又因为被守护而露出的幸福的笑。雪还在落着，却落不进我们心里。

我考上了大学，毕业后，我愿来到苏州，跟爸妈同住。

立春时，大地回暖。出租房的大门对面，有一小块菜地，一畦一畦地被主人侍弄得很精细。我和妈妈最喜欢在那里流连，因为菜地里种着碧莹莹的青菜，那是鲜嫩的春天的味道。我们每次经过，都会停一会，或是感叹一番。看这春雨过后的菜心一天天窜出新枝，打起淡青里透出嫩黄的花苞。担心再不去掐这娇嫩的菜苔，十几天后，菜尖的茎就变厚变老了，等菜花绽放，白白地浪费了这甜美的滋味。

我们终究没有守到这菜畦的主人，便从市场上买到了这时令极短促的菜苔。一家人对着昏黄的晚灯，细细地品尝着这春天清甜的味道，真有说不完的岁月静好。

给捏碎了。

人在无知的时候，对什么都缺乏敬畏感，甚至是残忍的。年少时，我与众多小伙伴们知道蚯蚓具有再生能力，便用铲子将其斩断为数截，看着地上扭动的躯体，我们在一边“袖手旁观”，丝毫没有意识到自己的错误行为；为了验证天牛的攀爬能力，我们掐去它一条腿和细长的触角，使其失去平衡，然后欣赏它如何艰难地往树上爬，又如何一回回地跌落下来；瞅着地上忙忙碌碌的蚂蚁，我们常常用樟脑丸或是粉笔画下圆圈，将一只或几只蚂蚁圈起来，觑着它们在圆圈内团团乱转、无所适从的样子，我们乐得前仰后合。

自从与凤山的虫子产生情感链接后，每次散步时，我会主动让自己的步子慢下来，小心翼翼地给每一只虫子让路。为了生活，它们每天起早贪黑，不知疲倦，即使弱小到尘土里，它们依然自食其力，不依赖他人，理应获得我们崇敬、赞许的目光。

令人欣慰的是，经过一段时间的锻炼，我的身体渐渐康复了，少了先前的风风火火，脾性也没有以往那么急躁了。我愈加明白，一个人无论多么强大，都应俯身看到弱小的东西。

每天到凤山散步，已成为我坚持不懈的习惯。在季节轮替中，我会情不自禁地留意路面，希望看到一只或几只虫子的身影。

象棋

□何丽

家里的储物柜里放着两支被一堆杂物袋和灰尘所埋没的“军队”。它们算是我儿时的伙伴，也算是我无声的老师，我从它们身上懂得了许多，关于历史，关于谋划，关于生活。

我家有两副中国象棋，而我唯独钟情那副“破旧”的没有精致外表的棋子。我已经记不起它们是什么木材制成的，只记得每一枚棋子握在手心沉甸甸的。母亲收拾家务时很多次差点将它们丢弃，又被我一枚枚塞进塑料袋藏回家里的储物柜。

依稀记得棋子是父亲以前的同事送给他的。那时候我还在念小学，放假时蹲在父亲办公室看书。父亲进了大院一会儿，返回值班室时提了一袋象棋回来。后来他变魔术般地拿出一块薄薄的方形木板，又找来墨汁和毛笔，在板子上画了格子，在木板中央写上了“楚河”“汉界”。

几天后，父亲和他的一位同事下了几盘象棋，我蹲在旁边观战。那位同事走后，父亲将红棋子摆放到相应格子，要求我模仿着摆放。我知道父亲是要考察我的观察能力，于是小心翼翼将写着黑色字的棋子摆放到相应的位置。父亲满意地点点头，示意我跟他下一盘。没过多久，我的棋盘就被父亲“杀”得片甲不留。

父亲说：“卒子不能退后，过河可以向左向右。”

父亲说：“马踏斜日，象飞田脚，炮打隔山。”

父亲说：“走一步就要预想好后面的路数。”

我将他传授的规则记在心里，一遍一遍练习。有时候，父亲睡觉，我会悄悄从柜子里取出棋子，轻轻摆开，自娱自乐。从小爱幻想的我，感觉眼前是古代两个国家的军队，举着黑的、红的棋子，展开厮杀。

有时，我会想，为什么卒不可以后退？明明知道前方是危险还要前进，明明有时候只要回头就可以干掉身后的“敌人”。后来，我渐渐明白，什么是规则，什么是职责，什么是服从。从我的军人朋友和父亲身上，我似乎忽然看懂了棋局，也似乎懂得了他们如卒的人生。

我下象棋赢过许多同龄人，却没赢过父亲。有时，父亲会让我挑一个棋子出来，他放弃那颗棋子，让我先走。起初，我会挑车；到后来，我总是挑中间的那颗卒。不管我挑什么，结局都是我输。但我渐渐发现，如果我不把中间那个卒拿掉，我必定“死”在那颗卒手里。在那颗卒存在时，我心里莫名有一种压抑感，总是死死盯住它，想办法干掉它，似乎只要那颗卒没有了，我就赢了整盘棋一样。于是，什么大局、计谋，通通被我甩在脑后。

后来，棋盘坏了，棋子也就被收起来了。虽然之后有了一套很精致的白木雕刻的棋子，可我再也没有下象棋了。

有时跟父亲去逛街，他看到街头有人下棋，会安静地看一会儿，我也静静地站在他身边陪伴。我知道，旧棋盘坏后，他也没有下象棋了，虽然有了新象棋和棋盘，但已没有陪他下棋的朋友。父亲大抵也知道，我对卒的恐惧一直没有克服。

或许很多人都会这样，因为重复在一个地方跌倒就开始对那个地方产生恐惧，开始怀疑自己，开始忘记所谓的全局。死扛着不放，以为可以克服它，越过它的沟壑。但越是紧张和在乎，越是容易在那个老地方再跌倒。棋终究是要继续下的，那颗卒即使再显眼，即使让人望而生畏，也要想办法吃掉它。人生如棋，布局者生。人行天地间，每步都是不同的人生，举棋落子间，便是人生百态。

年味渐浓，我又想念父亲的“卒”子了。今年过年，我一定要赢父亲一次。